

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及规则指引要求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在 2025 年度内认真履职。现将本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的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组成，分别为独立董事李丹云女士、独立董事张鹏先生、董事董洪江先生，其中主任委员由具有会计专业资格的独立董事李丹云女士担任。审计委员会的全部成员均具有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3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通过相关议案
------	------	----------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2025年4月24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6.《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7.《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关于拟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2025年8月25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2025年10月27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具体履职情况

（一）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公司相关财务报告，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并听取审计机构意见，认为公司相关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本着谨慎、稳健的原则，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2025年年报审计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严格核查与评价。与会会计师讨论和沟通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及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重大事项，持续督促会计师按工作进度及时完成审计工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严格

执行制定的审计计划，在执行财务报表审计工作的过程中能够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注册会计师职业规范的要求开展审计工作，遵循独立性原则发表客观公正的审计意见，勤勉尽责，较好的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

（三）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认真审阅了公司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督促公司各部门按照工作计划认真执行，并对内部审计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其实施的有效性进行了检查和评估。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基本健全，内审工作开展有效，未发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中存在重大问题。

（四）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听取各方意见，协调管理层及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保持良好沟通，相关部门就公司财务会计规范、内控体系建设等问题征求外部审计机构的意见，并配合外部审计机构开展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相关工作，促进公司财务和内控规范。

（五）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阅、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公司治理制度，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督促指导内部审计部门完成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监督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和管理层的规范运作情况。

因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四、总体评价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的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了职责，审议了财务报告、关联交易等议案，有效地监督指导公司审计工作的开展，促进了公司的规范治理和稳健发展。

2026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坚持勤勉尽责和审慎原则，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专业作用，密切关注公司的财务状况、内外部审计情况、内部控制效果等重要事项，推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完善

和财务管理的规范化，保证公司经营决策科学合规，推动公司规范治理水平和运营质量的持续提升。

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